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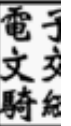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建帆

電話：7995678#3086

電子信箱：holbein1203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05345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 (1508791_1150534530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嘉義縣「第28屆梅嶺獎全國學生美術比賽」活動簡章，請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嘉義縣政府115年9月9日府授藝中視字第11502389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賽資格：全國各公私立高中、高職、大專學制年級等同高中職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及公私立幼兒園學生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自115年10月1日起至30日止，採網路線上報名 (<https://mailling.cyhg.gov.tw>)，並遞交實體作品。

(三)參賽作品主題：符合臺灣人文風情特色等相關之題材。

(四)參賽類別：個人創作之平面作品為限，採用AI生成等數位創作不得參賽，詳請參閱活動簡章。

三、隨函檢附活動簡章，詳細比賽資訊可至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-梅嶺美術館官網活動訊息下載 (<https://cypac.cyhg.gov.tw>)



gov.tw/meiling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

裝

訂

線

